



冷暖世界·

“你有没有曾经日子紧张到吃饭都是个问题啊？”

“有啊。”

2010年夏天，我带了2000块钱去了北京，交完押一付三的房租，生完一场病，我就成了一个天天吹冷风吃小饼的姑娘。

我想我必须得尽快找工作了。

然后就误打误撞有家美容整形公司要我去上班。入职第一天，中午有个同事在负责统计大家谁要一起叫外卖，大家都点了各种盖饭，轮到我了，我怔了一下，然后一脸高贵地说：“嗨，我就不要了，一会儿朋友来找我一块吃。”

嗯，朋友真来了，但不是为了找我吃饭的，而是为了给我送来93块钱。

因为自动提款机取不出来不足100面额的钱，但这却是我的全部家当，我只能拜托她找个银行柜台帮我取出来，否则我中午就吃不上饭了。

是的，同事来找我统计要带什么外卖的时候，

绝地逢生的本事

张小惠

我之所以撒谎说朋友要来找我吃的的原因，是因为当时我身上没有一分钱。

很多姑娘出门在外都像我一样，特别能死撑，再难也不肯张口跟家里要钱，因为你害怕你妈会对你说，混不下去就别勉强了，赶紧回来吧。

我偏要勉强。

那家整形公司我只上了一天班就跑了，但奇怪的是，那件事我至今记得特别清楚。

还好我迅速在一家杂志公司找到了工作，但发工资要一个月后，我这90几块钱实在撑不了一个月啊，怎么办？我不能饿死啊。

于是我继续在网上投简历，抱着万一有人可以接受我同时做两份工作的侥幸，幻想着茫茫北京城中，有这么一家倒霉催的公司，正面临着不雇兼职写稿就会垮掉的严重危机。

还真是幸运。

有一家杂志社主编刚好给我打电话，我支支吾吾说，我只能兼职写稿，稿费可以便宜一些，但希望可以预支给我几篇的钱。然后做好了让对方臭骂一顿的心理准备。

他在电话那头愣了一下，竟然没有骂我，没说不行，只是让我先发过去一些作品给他看看。

2个小时，他再一次给我打了电话，说我写新闻稿很专业，然后真的在没见过面的情况下，给我打了1000块钱，买我10篇稿子。

对，就是这1000块钱，支撑我最终留在了北京，才有了后来的一切。

“那后来呢？”

“后来我就有了绝地逢生的本事。”

山海经·

老板，您能请我父亲吃饭吗？

杜少安

毕业后，我进了苏州这家外贸公司行政部，每天的工作就是打杂，打字、复印、整理资料。我努力做好自己的本职工作，只想在这座城市站住脚。因为性格内向，不爱出风头，常常一天在办公室也说不了几句话。同事们对我都很客气，但互相也保持着各自的距离。

那天，父亲打来电话说，要来住一段时间。其实，我知道，父亲不过是想来看看我生活得怎么样，住在哪里？工作环境如何？有没有朋友？母亲较早去世，父亲一手把我拉扯大，童年的记忆里，全是我坐在父亲凤凰牌自行车的大梁上，跟着他一条街一条街地卖豆腐。我在这座城市没有朋友，怎么才能给父亲一个放心的理由？思前想后，我决定向老板求助。

那一整天，我都小心翼翼地观察着老板的动向，他肯定不认识我，我该怎么开口？他会不会答应我这个滑稽的要求？我无比忐忑，挨到下班，才硬着头皮敲开了他办公室的门。

这是我在公司工作大半年后，第一次走进老板的办公室。看我进来，他略有疑惑地问，你是？我无比尴尬，结结巴巴地表明身份。老板看我憋红的脸，微笑着说：“有事慢慢说。”

我停顿了很久，说：“希望您能请我父亲吃顿饭，或让公司负责人请我父亲吃顿饭，以公司的名义。”我鼓足好大的勇气，说了很多我和父亲的事。“父亲不放心我，总觉得我在外面会受委屈，其实挺好的，工作稳定，也被领导和同事照顾……”因为紧张，我的脸涨得通红，怕他不同意，又赶紧结结巴巴地补充：“当然，饭钱我自己来出……”没等我说完，他回应：“周五晚上一起吃饭，好吗？”我一愣，随即激动起来：“可，可以，哪天都可以。”

那是一顿丰盛而温暖的晚餐，饭菜丰盛，老板带了好酒，公司中层都参加了。很多人都不认识我，平常仅限于见面点头，而这顿饭中，他们都表现得和我很熟悉，夸我某个文案写得好，每天总是很早到单位。大家随意地聊天，说笑，并陪着父亲喝到尽兴。

两天后，父亲买了回去的票，说：来之前的确很不放心，原本想住一段日子，但看我生活得很好，他可以放心地走了。

父亲走后，我准备好好好向老板说谢谢。可还没等我去找他，老板就召开了公司全体人员大会。会上，老板点了我的名字，他先为曾经对我和所有像我这样的员工不了解表示了道歉，接着他说，要谢谢我对我提出的这个要求，让他知道了，作为一个集体，公司不仅是工作的地方，也是每个人相互关心和爱护的大家庭。除了竞争，除了上进，除了利润和发展，还应该有着寻常家庭的温暖。这才是一个好的集体，一个能永远向前走的集体。在持久不落的掌声里，我哭了。为这样的温暖。

从那之后，我变得积极上进，热情主动。公司也变了，不再像曾经那样人和人之间只充满职业的客套，氛围和谐温暖起来。同事间相互关心，如亲人。

2009年，在金融危机袭遍全球时，很多贸易公司亏损的亏损，倒闭的倒闭，我们公司不仅没有亏损，还稍有盈余。

亲情流动·

他的左手扶着她的肩，右手紧紧拽着她的一只胳膊。她的双手总是握成半拳的姿势，两只僵硬的胳膊扭曲着悬在空中。她的双脚也变了形，走一步，身体便会激烈地晃一晃，远远望去，好似一个不倒翁。

他搀扶着她，一步一步地挪动。她每迈开一步，他仿佛都使上全身的力气。或许是长期低头弯腰的缘故，他瘦长的身体显得有些佝偻。常有人远远对着他们的背影叹息：原先是多么漂亮的一个女人啊，一场大病把人折磨成这样——不到30呢，可惜呀！也有人嘀咕：那男的肯定撑不久，总有一天会撒手，毕竟，他还年轻……

然而，从春到秋，自夏至冬，无论风霜雪雨，每天清晨，他们都会出现在这条沿江大道上。偶尔有熟人同他打招呼，他便会扬起脸，爽朗地笑着大声说：“好多了，好多了，今天又多走了两步呢！”

那天早上，他像往常一样扶着她在沿江大

陪着你慢慢走

徐曼

道上，看不出任何征兆，台风夹着暴雨席卷而来。呼啦啦的风声，哗哗的雨声和咣的物口当体坠地声响成一片。“轰”的一声巨响，身后的河坝决了一道口子，浑黄的河水咆哮着冲到马路上。

风雨中，他和她像两棵飘摇的小草，找不到着陆的方向。路上的水一点一点往上涨，很快便没过了他们的小腿，大腿，腰和胸口。他们像两片叶子，在水中漂浮。

他不再徒劳地叫喊，而是拽着她的手，慢慢地在水中挪动。一个小时后，他们被武警发现。他一手抱着一棵香樟树的枝丫，一手死死拽着她，被救起时，他已经昏迷，人们无法将她的手从他的手心掰开。直到他苏醒过来，看到她傻笑的脸，他的手指一抖，两只紧扣的手才松开。

采访抗洪现场的记者恰好看见这一幕，便问他：只要一松手你就可以脱险，可你没这么做，是怎么想的？他嗫嚅着：那时，哪还有心思去想呀？我只晓得，要像平常那样拽牢她的手，陪着她慢慢地走。说这些时，她嘿嘿地笑着，嘴角流出的涎水，如一串珠子溅落在他的手腕上，他慌忙拿毛巾给她擦嘴角。她吃力地抬起右手，用握不拢的手指扯起毛巾，笨拙地拭着他手腕上的口水，又傻笑着，踮起变形的脚，把毛巾往他脸上蹭。他立即半蹲下来，温柔地把头伸到她的手边，任由她用沾着口水的毛巾，乱乱地擦着自己的脸。在后来播出的电视画面上，人们看到他一脸平静，看不到一丝劫后余生的惊惧。

他和她依然在每个清晨出现。他们艰难挪动的每一步，都让我坚信，世间真有这样一种爱：可以分担你一生的愁，不用海誓山盟，却能在暴雨狂风中，陪着你慢慢地走……